

坚决拥护党中央的正确决定

人民日报评论员

4月10日,中共中央决定对薄熙来同志严重违纪问题立案调查,公安机关公布了对尼尔·伍德死亡案依法复查结果并将犯罪嫌疑人移送司法机关。这充分体现了重事实、讲法治的精神,完全符合我们党从严治党的根本要求和依法治国的执政理念,表明了我们党保持自身纯洁性的坚定决心,彰显了党和政府坚决维护党纪国法的鲜明态度,彰显了党和政府坚定维护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宗旨信念,深得党心、深得民心,一定会得到全党和全国人民的衷心拥护。

从目前公布的事实来看,王立军事件是一起在国内外造成恶劣影响的严重政治事件,尼尔·伍德死亡案件是一起涉及党和国家领导人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的严重刑事案件,薄熙来的行为严重违反了党的纪律,给党和国家的事业带来了损失,对党和国家的形象带来很大损害。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果断决策,对相关事件进行深入调查和严肃处理,及时公布情况,这是对党和人民事业的高度负责,是对社会主义法治的坚定维护。事实证明,我们党代表人民利益、接受人民监督,对腐败

现象决不姑息、对违法违纪现象必查必究。

我国是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法律的尊严和权威不容践踏。不论涉及到谁、职位多高,只要触犯党纪国法,都要严肃处理、决不姑息。法律面前没有特殊公民,党内不允许有凌驾法律之上的特殊党员,任何人都不能干扰法律的实施,任何犯了法的人都不能逍遥法外。坚持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王立军事件、尼尔·伍德死亡案件和薄熙来严重违纪问题依法依规予以彻底查清,人民群众从中看到了我们党维护党纪、依法治国的坚强决心。

我们要自觉把思想统一到中央精神上来,紧密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聚精会神搞建设,一心一意谋发展,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努力维护改革发展稳定的良好局面,奋力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

(新华社北京4月10日电)

中共中央决定 对薄熙来同志 严重违纪问题立案调查

新华社北京4月10日电 鉴于薄熙来同志涉嫌严重违纪,中央决定,依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案件

检查工作条例》的有关规定,停止其担任的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委员职务,由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对其立案调查。

公安机关对尼尔·伍德死亡案依法进行复查

新华社北京4月10日电 新华社记者从有关部门获悉,2月6日王立军私自进入美国驻成都总领事馆滞留事件发生后,对王立军反映的2011年11月15日英国公民尼尔·伍德在重庆被发现死亡一案,公安机关高度重视,专门成立了复查组,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依法进行了复查。

据调查,薄谷开来(薄熙来同志妻子)及其子同尼尔·伍德过去关系良好,后因经济

利益问题产生矛盾并不断激化。

经复查,现有证据证明尼尔·伍德死于他杀,薄谷开来和张晓军(薄家勤务人员)有重大作案嫌疑。

薄谷开来、张晓军涉嫌故意杀人犯罪,已经移送司法机关。

有关部门负责人表示,我国是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法律的尊严和权威不容践踏。不论涉及到谁,只要触犯法律,都将依法处理,决不姑息。

校车条例昨起实施 载有学生的校车享有路上优先权

机动车不避让校车罚 200 元

- 有酒驾记录者禁止开校车
- 校车运载学生可走公交专用道
- 报废车接学生最高罚 10万
- 雨雪沙尘等天气限速 20 公里



处罚 机动车不避让校车 将罚 200 元

条例规定,机动车驾驶人违反本条例规定,不避让校车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元罚款。对于部分学校使用拼装或达到报废标准的机动车,该条例也作出严格处罚标准,使用拼装或者达到报废标准的机动车接送学生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收缴并强制报废机动车。同时,对驾驶人处2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吊销其机动车驾驶证;对车辆所有人处8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罚款,有违法所得的予以没收。

此外,机动车驾驶人未取得校车驾驶资

格驾驶校车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10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

条例还规定,载有学生的校车在高速公路上行驶的最高时速不得超过80公里,在其他道路上行驶的最高时速不得超过60公里。有雾、雨、雪、沙尘、冰雹等低能见度气象条件时,最高时速不得超过20公里。

条例指出,校车运载学生,可以在公共交通专用车道以及其他禁止社会车辆通行但允许公共交通车辆通行的路段行驶。

标志 校车须取得统一标牌

条例规定,校车须取得统一标牌,禁止使用未取得校车标牌的车辆提供校车服务。取得校车标牌的车辆应配备统一的校车标志灯和停车指示标志,校车未运载学生上道路行驶的,不得使用校车标牌、校车标志灯和停车指示标志。

校车标牌应当标明本车的号牌号码、车辆的所有人、驾驶人、行驶线路、开行时间、停靠站点以及校车标牌发牌单位、有效期等事项。取得校车标牌的车辆达到报废标准或

者不再作为校车使用的,学校或者校车服务提供者应当将校车标牌交回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

校车应按照规定配备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定位装置。配备校车的学校和校车服务提供者应按照国家规定做好校车的安全维护,建立安全维护档案,保证校车处于良好技术状态。

另外,条例还规定,校车应当每半年进行一次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

责任 地方政府确保学生就近入学

条例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根据本行政区域的学生数量和分布状况等因素,依法制定、调整学校设置规划,保障学生就近入学或在寄宿制学校入学,减少学生上下学的交通风险。

对于确实难以保障就近入学,并且公共交通不能满足学生上下学需要的农村地区,条例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保障接受义务教育的学生获得校车服务。

支持校车服务所需的财政资金由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分担,具体办法由国务院财政部门制定。支持校车服务的税收优惠办法,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税收管理权限制定。

条例指出,县级和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教育、公安、交通运输、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应当设立并公布举报电话、举报网络平台,方便群众举报违反校车安全管理规定的行为。根据条例,高中学生上下学不纳入校车服务范围。

司机 有酒驾记录者禁开校车

条例对于校车司机做了严格的规定,校车驾驶人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取得校车驾驶资格。

取得校车驾驶资格首先应当取得相应准驾车型驾驶证并具有3年以上驾驶经历,年龄在25周岁以上,不超过60周岁,最近连续3个记分周期内没有被记满分的记录,更

不能有致人死亡或者重伤的交通事故责任记录。

另外,校车司机还得无饮酒后驾驶或醉酒驾驶机动车记录,最近1年内无驾驶客运车辆超员、超速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记录。校车驾驶人应当每年接受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的审验。(本报综合)